附件3

2023年度黑龙江省法学会法学研究课题

《课题论证情况说明》

**课题名称： 接收编号：**

|  |
| --- |
| 1.选题：本课题国内外研究现状述评及研究意义。2．内容：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和方法，主要观点及研究的重点、难点和可能的创新点。3．预期价值：本课题理论创新程度或实际应用价值。4．研究基础：课题负责人和其他课题参加人近年已有相关成果和主要参考文献(两类限填10项)。5.研究进度计划。课题论证情况说明限2000字以内。（篇幅不够可加另页）      |

注：1.申请人填写“课题名称”及论证内容；省法学会填写“接收编号”。

2.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，否则取消参评资格。

3.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能填写成果名称、成果形式（如论文、专著、研究报告等）、成果数量，不得填写成果作者、单位、刊物或出版社名称、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。与本课题研究无关的成果以及主持或参加的各类项目等不能填写。课题负责人和参加人的成果要分开填写。课题负责人的前期研究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。